

金門縣政府

金沙溪流域水環境改善工程計畫(第二期)

第七次工作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5 日下午 16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金門縣工務處三樓

參、主持人：楊科長宏達

紀錄：黃聖裕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議討論(略)

陸、會議結論：

1. 關於規劃於金沙水庫或榮湖等湖庫埋管將湖庫水抽至溪流上游處(北八劃農塘或龍陵湖)，利用重力流進行水循環之建議方式，自來水廠尚無意見，並可配合後續規劃方案，再行討論施作細節。
2. 請顧問公司調查湖庫水可抽取水量與本構想之需求水量；另於枯水期湖庫水是否有多餘的水能再被抽取，亦需評估，相關抽水時間、水量及操作模式、埋管路線、電費及設備等，宜再深化，以利後續討論。
3. 有關龍陵湖增設水閘門，可於枯水期時藉由閘門啟閉，提供下游水域之最低流量，惟閘門後續維護管理應予以考量；榮湖攔水堰之閘門，目的為減少河道淤積，而河道將來亦需固定期間清淤，請再評估增設閘門其效益，以減少後續維護之問題。
4. 湖庫水之抽取應作為短中期之水循環計畫，未來應可再配合金沙溪下游蓄水池之開發，提供更穩定之水源，建議設計單位可再據以研擬短、中、長期之規劃方案，以利政策選定。

～以下空白